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管制人员：海关关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预算	31.077 亿元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5 840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5 939 个，增幅为 99 个。	20.390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9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674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p>纲领(1) 管制及执法</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5：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p>
<p>纲领(2) 缉毒调查</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p>
<p>纲领(3) 保护知识产权及消费者权益</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p>
<p>纲领(4) 保障税收及征收税款</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5：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p>
<p>纲领(5) 贸易管制</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p>

详情

纲领(1)：管制及执法

	2011-12 (实际)	2012-13 (原来预算)	2012-13 (修订)	2013-1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840.7	2,042.2	2,010.4 (-1.6%)	2,287.9 (+13.8%)

(或较 2012-13 原来
预算增加 12.0%)

宗旨

2 宗旨是透过在出入境管制站采取行动以及经常在香港领域内进行海陆巡逻，防止及侦缉私运违禁品，包括毒品、军火、战略物品、应课税品、侵犯版权及违反商品说明的物品，以及法例禁止进出口的其他物品。

简介

3 香港海关(海关)是负责遏止走私活动的主要执法机关，亦是为打击海上走私活动而成立的警察／海关联合反走私特遣部队的骨干成员。此外，海关作为前线执法机关，亦负责防止基于保安、保障公众健康及保护环境等理由而被法例禁止的物品进出口，或为履行国际义务而防止有关物品进出口。执法工作包括下列各项：

- 根据《进出口条例》(第 60 章)的规定，监察货物的进出口以及运送受禁制和订明物品的签证；
- 对乘客、船员机员、货物、邮包、飞机、船只和车辆进行基本检查；如有可疑，会作进一步查验，以侦查任何违禁品、受管制物品，以及其他违法情况；
- 经常在香港领域内进行海陆巡逻，以侦查及遏止任何违反海关法例的活动及其他非法活动；
- 藉着情报科的工作，为反走私执法行动提供持续的情报支援；以及
- 检查及核对牌照和货物舱单，以管制受禁制物品的进出口和订明物品的运载事宜。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4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计划)
在接获申请后 1 个工作日内签发 订明物品的牌照(%) γ	100	100 Ω	100
由提出要求的日期起计 5 个工作 天内完成处理被扣押的海运 货物(%).....	100	100	100
由提出要求的时间起计 80 分钟内 完成处理被扣押的空运 货物(%).....	100	100	100
由排队等候清关起计 15 分钟内完 成旅客清关手续(被抽选作 进一步检查者除外)(%).....	100	100	100
在 60 秒内完成陆路过境车辆清关 手续(被抽选作进一步检查者 除外)(%).....	100	100	100

γ 由二〇一三年起，目标会由 14 个工作小时内修订为 1 个工作日。通过缩短处理时间和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改善我们对公众的服务。

Ω 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二年的目标为 14 个工作小时内。

指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签发的运载牌照.....	16	4	4
检获物品个案.....	20 219	21 842	— [^]
检获物品价值(百万元)			
应课税品 ∇	72.5	33.3	— [^]
应课税品以外的物品.....	392.4	356.1	— [^]
用作走私的运输工具(例如车辆、快艇、小型 船只).....	2.4	4.6	— [^]
有代价地就有关私烟的罪行不予检控的人数.....	6 633	8 668	— [^]

由于核实数据需时，二〇一二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 无法预算。

∇ 表示在所有出入境管制站侦破的案件，但不包括纲领(4)所述的那些被移交作深入调查的案件。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采取以情报为本的行动及与内地有关当局更紧密地合作，积极打击走私活动；
- 提高清关效率，以便利跨境人流及货流；
- 紧密监察电子道路货物资料系统的运作，以确保跨境货车能有效率和有效地清关；
- 加强宣传多模式联运转运货物便利计划，透过该计划，涉及多模式联运转运(例如从陆运至空运及海运)的货物，只须在出境站或入境站其中一处接受海关检查；
- 提倡多利用自愿诚信审查计划，让贸易商在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下，就往来内地和台湾并经香港转运的货物享有关税优惠；
- 确保将于二〇一三年初启用的新空运货站顺利运作，以及能在该处进行有效的货物清关；以及
- 继续推广并发展香港认可经济营运商计划，使获认证的公司可享有便利安排，如减少检查次数和优先接受清关。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纲领(2)：缉毒调查

	2011-12 (实际)	2012-13 (原来预算)	2012-13 (修订)	2013-1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59.7	156.6	160.8 (+2.7%)	167.0 (+3.9%)

(或较2012-13原来
预算增加6.6%)

宗旨

6 宗旨是遏止贩毒及滥用危险药物，打击清洗黑钱活动，以及防止受管制化学品转作非法制造危险药物用途。

简介

7 海关负责调查及侦查非法进口、出口、制造、分销及滥用危险药物的案件，并进行财务调查工作，追查毒贩的资产，以及向法庭申请充公与贩毒有关的资产。海关亦对受管制化学品的进口、出口和转运实施签证管制，并为防止与侦查该些化学品转作非法用途而进行调查。

8 海关与外地的海关部门及执法机构合力打击国际贩毒活动及清洗黑钱活动，以及防止受管制化学品转作非法用途。有关工作包括下列各项：

- 进行监视、调查及采取行动，对付有组织贩毒集团和非集团式经营的毒贩；
- 在香港或外地的犯罪案件中查出与贩毒有关的资产，并予以充公；
- 与香港或外地的缉毒组织及其他专责机关联络和合作，遏止国际贩毒活动及受管制化学品转作非法用途；以及
- 与香港或外地的执法机构收集、整理及交换情报工作。

9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计划)
在接获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就 进口/出口化学品(列于《化学品 管制条例》(第 145 章)附表 1 或 2 内者)签发授权书(%)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就出口 任何列于《化学品管制条例》 附表 3 内的化学品前往同一 附表内所列任何国家签发 授权书(%)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就储存 /备存任何列于《化学品管制 条例》附表 1 或 2 内的化学品 签发批准书(%)	100	100	100	100

指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向保安局辖下的药物滥用资料中央档案室呈报的 吸毒者人数			
21 岁以下	2 006	1 357§	—^
21 岁或以上	9 463	7 891§	—^
海洛英的平均纯度(这指标可显示海洛英是否容易 获得)(%)	56.8	54.0	—^
海洛英的平均零售价(元)(以每克计).....	717.8	785.6	—^
在香港检获的危险药物 检获危险药物个案	447	478	—^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查获的毒品			
海洛英(公斤)	140.8	73.4	—^
查获的精神药物			
可卡因(公斤)	30.1	724.5	—^
大麻(公斤)	35.2	17.5	—^
亚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明(忘我)(粒)	2	16	—^
甲基安非他明(冰)(公斤)	31.2	37.7	—^
氯胺酮(公斤)	75.7	507.6	—^
在外地查获的危险药物			
(透过与外地机关合作而查获)(公斤)	10.6	265.0	—^
在外地拘捕的人数			
(透过与外地机关合作而拘捕)	5	21	—^
贩毒者的资产(百万元)			
冻结资产	3.0	14.8	—^
充公资产	0	0	—^
在香港查获的毒药/抗生素			
查获物品个案	72	66	—^
数量(公斤)	49.5	474.5	—^
数量(粒)	58 007	509 705	—^

‡ 由于核实数据需时，除另有说明外，二〇一二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 根据由保安局禁毒处提供截至二〇一二年九月的数字计算。

^ 无法预算。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0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就贩毒活动、清洗黑钱活动及走私受管制化学品，加强与海外执法机构合作和交换情报；
- 透过与内地有关当局紧密合作，加强采取执法行动，对付经陆路边境管制站进行的跨境贩毒活动；以及
- 与有关决策局及政府部门协调，监察任何在其他地区因滥用药物及化学品前体所造成的新威胁，并定期检讨相应的执法策略。

纲领(3)：保护知识产权及消费者权益

	2011-12 (实际)	2012-13 (原来预算)	2012-13 (修订)	2013-1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53.0	275.0	276.1 (+0.4%)	284.3 (+3.0%)

(或较2012-13原来
预算增加3.4%)

宗旨

11 宗旨是防止及侦查侵犯版权和商标活动；与香港及外地的商标和版权拥有人、有关组织以及执法机构合作，打击伪劣商标及盗版活动；以及执行与度量衡、玩具和儿童产品安全、消费品安全、商品说明及营商手法有关的保障消费者法例。

简介

12 海关根据《版权条例》(第 528 章)及《防止盗用版权条例》(第 544 章)，负责遏止有关侵犯版权的违法活动；另根据《商品说明条例》(第 362 章)，遏止伪造商标、虚假商品说明及不良营商手法的违法活动。海关并根据这些条例的规定，就有关投诉作出调查。此外，海关就该等违法活动展开调查并在有需要时，与香港或外地的组织和执法机构，以及商标和版权拥有人紧密合作。为确保公众遵守《玩具及儿童产品安全条例》(第 424 章)、《度量衡条例》(第 68 章)、《消费品安全条例》(第 456 章)、《商品说明条例》、《商品说明(标记)(黄金及黄金合金)令》(第 362A 章)、《商品说明(标记)(白金)令》(第 362C 章)、《商品说明(提供关于天然翡翠的资料)令》(第 362M 章)、《商品说明(提供关于钻石的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资料)令》(第 362N 章)及《商品说明(提供关于受规管电子产品的资料)令》(第 362O 章)，海关接获投诉后会进行调查，并抽查有关商号，以保障消费者权益。有关执法工作如下：

知识产权

- 调查涉嫌触犯涉及侵犯知识产权罪行的人士和集团，并采取执法行动；
- 执行法庭命令，扣留进口货物，以执行边境管制，藉此符合在世界贸易组织下所订立的《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的规定；
- 安排和监督商标及版权拥有人或其代表检验和识别检获物品；
- 巡查持牌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制造厂，防止厂商制造盗版光碟及母版；
- 管制进出口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的制作设备；以及
- 向法庭申请充公来自侵犯知识产权罪行的财务收益。

消费者权益

- 对度量衡设备的准确性，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是否符合安全规定，以及商号有否遵守有关提供宝石、贵金属和受规管电子产品资料的命令进行抽查；以及
- 调查有关货物的重量和度量不足，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不安全，虚假商品说明，以及不良营商手法的投诉。

13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计划)
在接获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签发 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的制作 设备进出口许可证(%)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14 个工作日内签发 制造光碟牌照(%)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货物的重量和度量不足及 产品不安全的紧急投诉后 24 小时内展开调查(%) Ψ	100	—	100	100
在接获货物的重量和度量不足及 产品不安全的优先投诉后 3 个 工作天内展开调查(%) Ψ	100	—	100	100

Ψ 二〇一二年起的新订目标。

指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知识产权			
有关知识产权的调查	1 121	3 244@	—^
检获物品个案	756	490	—^
检获物品价值(包括光碟、纺织品、皮革品、鞋类 及电讯器材)(百万元)	112.2	66.0	—^
抽查光碟制造厂的次数	300	247	100 ∇
就进/出口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的制作设备进行 查核的次数	181	201	190
度量衡			
抽查次数	2 400	2 100	2 400
检获物品个案	46	32	—^
检获物品价值(万元)	20.39	10.84	—^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玩具及儿童产品安全			
抽查次数.....	1 618	1 623	1 600
检获物品个案.....	24	16	— [^]
检获物品价值(万元).....	2.38	2.08	— [^]
消费品安全			
抽查次数.....	1 699	1 613	1 600
检获物品个案.....	30	5	— [^]
检获物品价值(万元).....	12.55	0.86	— [^]
受规管物品公平贸易(商品说明)			
抽查次数.....	4 064	4 151	4 000
检获物品个案.....	57	32	— [^]
检获物品价值(万元).....	874.7	1,103.7	— [^]

由于核实数据需时，二〇一二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 海关已加快完成行政手续，结束不再需要进一步调查的尚未完结个案。二〇一二年一月至十二月期间已结束合共 3 095 宗尚未完结个案，这些个案已包括在年度数字内。

[^] 无法预算。

∇ 近年来光碟制造厂的数目持续下跌，海关已相应地调整二〇一三年抽查光碟制造厂的目标次数。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4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加强与业界及执法机构携手合作，侦查侵权货物的网上售卖活动；
- 扩大引用《有组织及严重罪行条例》(第 455 章)的范围，以调查知识产权罪案；
- 提升调查有关侵犯知识产权的互联网及电子罪案的能力；
- 透过宣传计划，加强公众和贸易商对知识产权及保障消费者法例的认知；
- 就售卖货物所作的虚假商品说明及失实陈述加强采取执法行动；以及
- 与商务及经济发展局以及其他各方紧密合作，实施《2012 年商品说明(不良营商手法)(修订)条例》；并采取执法行动，打击在消费者交易中使用的受禁止不良营商手法。

纲领(4)：保障税收及征收税款

	2011-12 (实际)	2012-13 (原来预算)	2012-13 (修订)	2013-1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60.2	151.8	165.7 (+9.2%)	189.8 (+14.5%)

(或较 2012-13 原来
预算增加 25.0%)

宗旨

15 宗旨是向《应课税品条例》(第 109 章)所订明的应课税品征收税款及保障政府此项收入，以及根据《汽车(首次登记税)条例》(第 330 章)评定汽车的暂缴应课税值。

简介

16 海关负责向《应课税品条例》所订明的应课税品征收税款，保障政府在这方面的应得收入。为管制应课税品的制造、进出口、储存及运送，海关实施牌照和许可证制度。

17 海关负责评定汽车的暂缴应课税值，以计算首次登记税，并为汽车的进口商和分销商实施登记计划。

18 海关负责打击私烟走私和分销活动，并负责采取执法行动以打击各层面的非法燃油活动。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19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计划)
应课税品			
在接获申请后 12 个工作日内签发 进出口证(%)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半个工作日内签发 许可证(%)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安排 海关人员到场监督工作(%)	100	100	100
汽车首次登记税			
在接获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评定进口车辆的暂缴应课 税值(%)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为汽车进口商/分销商进行 登记(%)	100	100	100

指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应课税品			
签发的牌照	142	159	150
签发的许可证	99 857	105 215	105 000
征收的税款(百万元)	7,852.7	8,632.8	8,756
已追收的税款(百万元)	2.0	1.4	— [^]
收得的牌照费、海关人员到场监督费及其他有关 收费(百万元)	5.4	5.2	5.1
每元拨款所收得的税款(元)	102.4	110.3	111.8
查获的个案	18	30	— [^]
反私烟执法行动 ψ			
检获物品个案	1 097	857	— [^]
检获的香烟(万支)	9 042.4	6 943.5	— [^]
检获的车辆	54	83	— [^]
检获的船只	1	0	— [^]
触犯与私烟有关罪行而被检控的人数	2 194	2 359	— [^]
反非法燃油执法行动 ψ			
检获物品个案	180	150	— [^]
检获的碳氢油(万公升)	7.1	4.8	— [^]
捣破的非法燃油加油站	166	148	— [^]
汽车首次登记税			
查获的个案	34	63	— [^]
为征收首次登记税而检查进口车辆及查核呈报 资料的个案	471	478	471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为进口车辆评定暂缴应课税值的个案	63 707	60 609	60 000
为进口车辆重新评定暂缴应课税值的个案.....	16 722	17 057	17 000

由于核实数据需时，二〇一二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 无法预算。

ψ 数字反映海关的执法工作，但不包括纲领(1)所述的个案。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0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加强执法，打击私烟活动，特别是电话订购贩卖私烟活动；
- 加强与外地的海关进行地区合作，以打击走私香烟；以及
- 加强与内地海关合作打击跨境走私非法燃油。

纲领(5)：贸易管制

	2011-12 (实际)	2012-13 (原来预算)	2012-13 (修订)	2013-1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6.2	153.6	175.0 (+13.9%)	178.7 (+2.1%)

(或较2012-13原来
预算增加16.3%)

宗旨

21 宗旨是确保及维持香港实施的各项贸易管制及进出口管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可靠性，从而履行国际义务，并达到保障公众健康和安全的目的；根据《进出口(登记)规例》(第 60E 章)收取进出口报关单及报关费，以及根据《工业训练(制农业)条例》(第 318 章)征收成衣税。

简介

22 海关为签发产地来源证、进出口纺织品、战略物品、储备商品、其他受禁制物品等多个贸易管制制度执行相关法例，并为遵行《化学武器公约》执行相关法例，以预防或侦查滥用这些制度的情况。海关亦负责收取进出口报关单、报关费及成衣税，并就上述各项制度执行相关的法定管制。有关执法工作如下：

- 巡查工厂及检查装运货物，并进行工厂纪录核查，以确保公众遵守规管签发产地来源证及纺织品进出口的法例；
- 对领有《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安排》)的香港原产地证书(原产地证书)的货物进行成本核查，以助确保只有符合附加值百分率规定的货物才可享有《安排》下的关税优惠；
- 在出入境关卡及公众货物装卸区突击检查受签证管制或领有原产地证书的装运货物；
- 实施货运检查，以确保公众遵守规管进出口战略物品及其他需领牌照物品的法例；
- 进行检查和核实工作，以确保在香港有效实施《化学武器公约》；
- 进行检查工作以执行对储备商品的管制；
- 根据相关法例收取进出口报关费及成衣税；
- 查核及评定进出口货物的价值，以追收少付的进出口报关费及成衣税；以及
- 调查违反法例的个案，并提出检控。

23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计划)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签发纺织品 牌照/生产通知书前的货物 检查(%).....	100	100	不适用φ	100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目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计划)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4 个工作日内进行签发非纺织品 牌照前的货物检查(%)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4 个工作日内进行关于签发产地 来源证的工厂登记或重新登记 巡查(%).....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关于储备商品 管制的登记检查(%)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关于签发战略 物品许可证前的货物检查(%) ...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4 个工作日内进行根据特定战略 物品航空转运货物豁免许可证 方案所规定的登记或重新登记 巡查(%).....	100	100	100	100

φ 二〇一二年没有收到此类转介。

指标

	2011 (实际)	2012 (实际)#	2013 (预算)
巡查工厂及检查装运货物的次数	37 078	35 575	34 300β
工厂纪录核査的次数	2	2	2
储备商品检查的次数	4 402	4 288	4 400
在出入境关卡及公众货物装卸区突击检查受签证 管制或领有原产地证书的装运货物的次数	13 054	8 448	11 000
进出口报关			
处理的进出口报关单数目	18 384 383	18 429 755	18 990 000
经核实过期的进出口报关单数目 Λ	303 658	278 346	272 300
经核实价值偏低的进出口报关单数目 Λ.....	17 796	18 290	18 100
收得的税款(百万元).....	1,742.6	1,404.7	974.2
已追收的税款(百万元)	10.5	10.5	—^
行政罚款(百万元)	22.5	20.8	—^

由于核实数据需时，二〇一二年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β 数字包括 8 130 次药剂制品货运检查，以贯彻执行加强药物规管政策。

Λ 二〇一一年起的新订指标。

^ 无法预算。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4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承担任何新增的贸易管制执法工作，这是由于在《安排》下根据一年两次进行有关原产地标准的磋商，由二〇〇六年一月一日起分两阶段实施准予更多新产品的贸易享有零关税优惠所致；
- 透过增强执法行动等方法，对迟交进出口报关单及货物舱单的人士起阻吓作用；以及
- 透过加强货物处置检查及外展计划，继续就战略物品贸易管制措施采取有效的执法行动。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财政拨款分析

	2011-12 (实际) (百万元)	2012-13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2-13 (修订) (百万元)	2013-14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管制及执法	1,840.7	2,042.2	2,010.4	2,287.9
(2) 缉毒调查	159.7	156.6	160.8	167.0
(3) 保护知识产权及消费者权益	253.0	275.0	276.1	284.3
(4) 保障税收及征收税款	160.2	151.8	165.7	189.8
(5) 贸易管制	136.2	153.6	175.0	178.7
	2,549.8	2,779.2	2,788.0 (+0.3%)	3,107.7 (+11.5%)

(或较2012-13原来
预算增加11.8%)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775 亿元(13.8%)，主要由于因应运作需要增加 69 个职位、运作开支增加，以及非经营账目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纲领(2)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20 万元(3.9%)，主要由于因应运作需要增加 1 个职位，以及运作开支增加所致。

纲领(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20 万元(3.0%)，主要由于运作开支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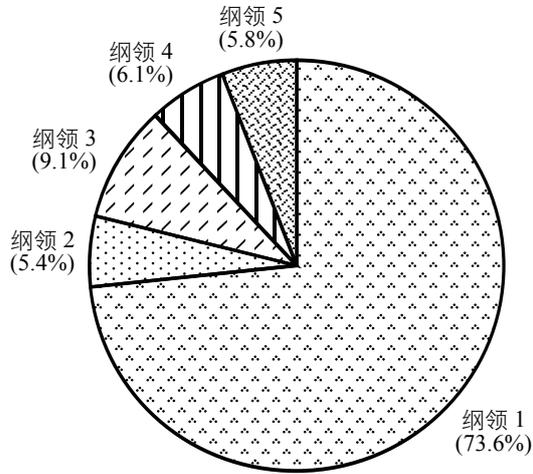
纲领(4)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410 万元(14.5%)，主要由于因应运作需要增加 30 个职位，以及运作开支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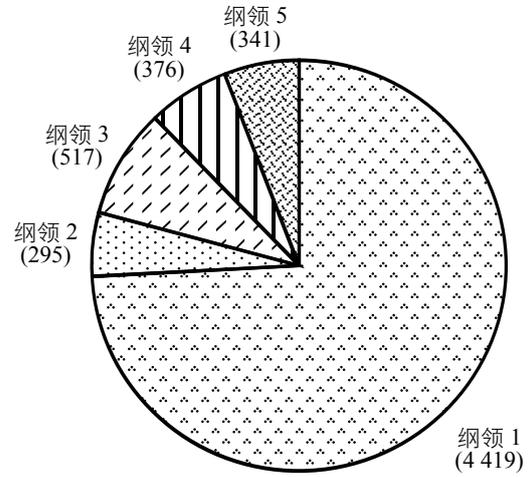
纲领(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70 万元(2.1%)，主要由于运作开支增加所致；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配合运作需要减少 1 个职位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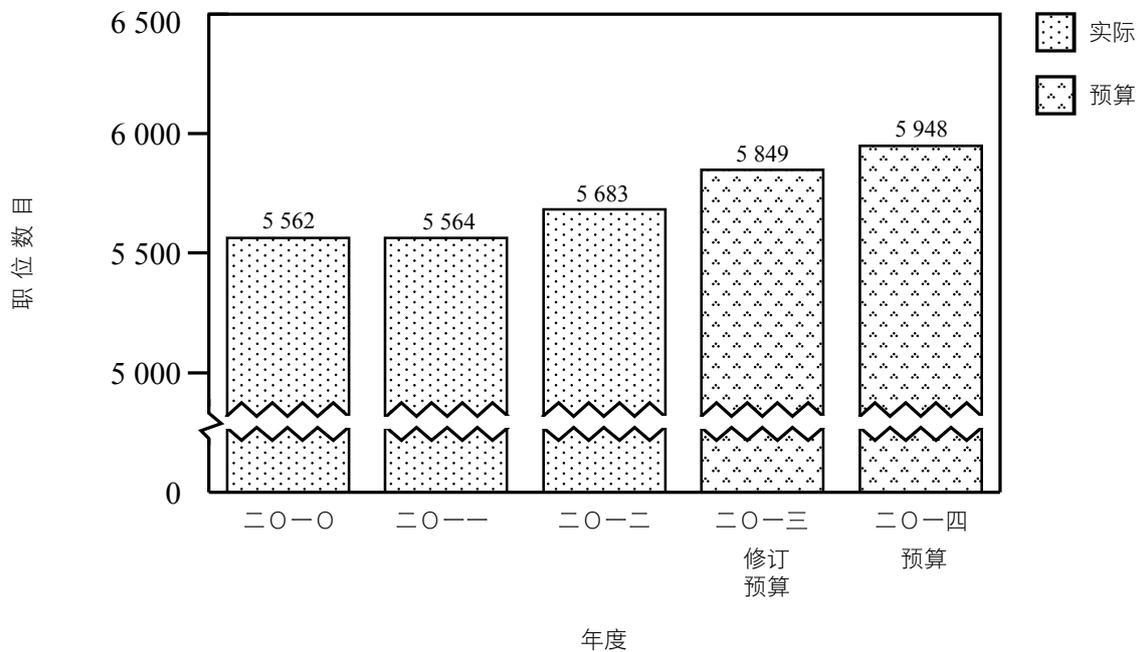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分目 (编号)	2011-12 实际开支	2012-13 核准预算	2012-13 修订预算	2013-14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2,473,792	2,629,597	2,688,718	2,858,017
103	9,884	10,000	10,500	11,000
292	40,993	44,000	44,000	47,000
	经常开支总额	2,524,669	2,683,597	2,743,218
	经营账目总额	2,524,669	2,683,597	2,743,218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11,160	61,373	24,955	152,622
661	13,941	34,186	19,858	39,050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25,101	95,559	44,813
	非经营账目总额.....	25,101	95,559	44,813
	开支总额	2,549,770	2,779,156	2,788,031
		3,107,689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香港海关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107,689,000 元，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19,658,000 元，而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557,919,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858,017,000 元，用以支付香港海关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香港海关的人手编制有 5 849 个职位。预期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会净增加 99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2,038,99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1-12 (实际) (\$'000)	2012-13 (原来预算) (\$'000)	2012-13 (修订预算) (\$'000)	2013-14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943,563	2,023,239	2,087,988	2,127,563
— 津贴	50,194	55,911	53,060	59,946
— 工作相关津贴	8,191	10,169	8,940	11,39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租金津贴	545	800	600	700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3,583	5,651	5,638	7,954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45,186	51,136	51,842	62,503
— 外调补助津贴	73	50	80	30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418,443	477,279	476,486	582,754
其他费用				
— 土地使用费	3,749	5,100	3,821	4,900
— 香港海关福利基金补助金	265	262	263	275
	2,473,792	2,629,597	2,688,718	2,858,017

5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项下的拨款 11,000,000 元，用以支付属机密性质的酬金及服务开支。

6 在分目 292 检获物品的管理项下的拨款 47,000,000 元，用以支付运送及存放在缉私及其他执法行动中所检获货物的费用。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9,050,000 元，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9,192,000 元(96.6%)，主要由于购置新设备及更换设备的需求增加所致。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承担额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2止 的累积开支	2012-13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25	为港口及海域科购置 1 辆反向 散射式 X 光扫描车	9,896	200	800	8,896
832	更换 1 艘高速截击艇	17,050	—	—	17,050
847	为文锦渡管制站及沙头角 管制站更换 2 套流动 X 光车辆检查系统	101,440	1,400	5,600	94,440
865	更换 1 辆装有流动 X 光检查器 的小型货车(AM 5952)	3,402	—	—	3,402
868	更换 1 辆装有流动 X 光检查器 的小型货车(AM 5953)	3,950	—	—	3,950
870	购置 1 部具空运货物清关 系统界面功能的 X 光机及 1 部固定式毒品及爆炸品 探测器,于海关机场科 新检查大堂以作速递货物 清关之用	3,107	—	150	2,957
871	更换 1 辆装有流动 X 光检查器 的小型货车 (AM 5809)	4,000	—	800	3,200
872	更换 1 艘浅水巡逻船(CE12)....	4,400	—	—	4,400
873	更换 1 艘浅水巡逻船(CE13)....	4,400	—	—	4,400
874	更换 1 辆装有流动 X 光检查器 的小型货车(AM 5810)	4,000	—	800	3,200
875	更换 1 辆装有流动 X 光检查器 的小型货车(AM 5950)	4,000	—	800	3,200
876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暨 改装行李输送带并安装于 一号行李输送带	2,421	—	120	2,301
877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暨 改装行李输送带并安装于 三号行李输送带	2,421	—	120	2,301
878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暨 改装行李输送带并安装于 七号行李输送带	2,421	—	120	2,301
879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暨 改装行李输送带并安装于 八号行李输送带	2,421	—	120	2,301
880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暨 改装行李输送带并安装于 十二号行李输送带	2,421	—	120	2,301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承担额 - 续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2止 的累积开支	2012-13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 续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 续				
881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暨 改装行李输送带并安装于 十四号行李输送带	2,421	—	120	2,301
889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并 安装于五号行李输送带	2,421	105	80	2,236
890 为机场科购置 1 部 X 光机并 安装于十号行李输送带	2,421	105	80	2,236
总额	<u>179,013</u>	<u>1,810</u>	<u>9,830</u>	<u>167,373</u>